

中国音乐学院

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港澳台考生)

2022 年

学校介绍

中国音乐学院于 1964 年建立，素有“中国音乐家的摇篮”“中国音乐的殿堂”的美誉。学校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国学为根基，独具中国音乐教育和研究特色，培养中国音乐理论、中国音乐创作、中国音乐表演等专门人才；以“承国学、扬国韵、育国器、强国音”为办学理念，倡导和建设“中国乐派”，是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学校、“全球音乐教育联盟”秘书处学校。2020 年获批北京市“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学校。

中国音乐学院是中国音乐表演艺术研究全球唯一双导师制博士培养单位，拥有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士学位；建有“音乐与舞蹈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是“接受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院校”。专业有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与音乐教育，设有作曲系、中国音乐理论研究院（音乐学系）、指挥系、中国声乐艺术研究院（声乐歌剧系）、国乐系、管弦系、钢琴系、艺术管理系、教育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基础教学部等教学单位，另设有中国乐派高精尖创新中心、中国乐派研究院、研究生院、考级艺术中心（美育中心）和附属中学，形成了以中国音乐理论、中国音乐创作、中国音乐表演和音乐教育为一体的多层次教学体系。

学校名师荟萃，教学、科研力量雄厚，各学科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由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

才、国家级教学名师、国家“千人计划”人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各专业协会会长、北京市“高创计划”领军人才、北京市“高创计划”教学名师、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北京市教学名师、北京市长城学者、北京市拔尖人才等构成的众多人才储备。为国家级“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团队”、国家级“中国民族器乐教学团队”、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教育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北京市重点学科、承担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等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支撑。

建校以来，学校凝聚和培养了众多在业内外有重要影响力的音乐名师和人才，向海内外输送各专业优秀毕业生近万名。坚持开放办学方针，与三十一所世界一流大学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促进中外音乐文化交流，为中国音乐的继承、发展和弘扬做出重要贡献。

学校推进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学科发展、教育教学管理、人才培养质量、师资队伍结构、校园综合治理的改革创新；不忘本来、吸收外来、面向未来；探索独立自主的中国音乐教育体系，引领世界音乐教育的前进方向，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

一、报名条件

(一)港澳地区考生持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同时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地区考生持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同时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

(二)须具有与内地(祖国大陆)学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

(三)须拥护“一国两制”和基本法,拥护国家和平统一,品德良好,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二、招生计划

我校根据学科建设实际需求,对招生计划进行预分配,各研究方向、导师及预分名额详见附录。待国家正式下达当年计划数后,我校将在研究生院网站(<http://yjsy.ccmusic.edu.cn>)公布最终的招生计划。

三、学习年限、方式

全日制学术型、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三年,为全脱产学习方式。

四、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同时按规定缴纳报考费。中国音乐学院代码：**10046**，中国音乐学院报考点代码：**1146**。

（一）网上报名要求

1.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s://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以及我校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

2. 网上预报名时间为**2021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网上报名时间为**2021年10月5日至10月25日**，每天9:00—22:00。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考生本人的网上报名号和密码请务必牢记。**

3. 网报期间，报名系统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网上确认时将认证报告提交核验。

4.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我校和中国音乐学院报考点的

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进行报考招生单位和报考点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因考生本人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提交虚假材料及未按要求提交所需材料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5. 考生提交网报信息后，须于网上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5日22:00）前，以“网上支付”方式缴纳初试费，逾期不接受补缴费。

（二）网上确认要求

1. 凡符合我校报考条件、中国音乐学院报考点要求的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网上确认或因自身原因未被审核通过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

2. 网上确认时间为2021年11月2日9:00—17:00及11月3日9:00—12:00。

3. 考生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考生网上确认时须准备以下材料：

（1）准考证照片

①考生本人最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白色背景，用于准考证照片等）；

②jpg或jpeg格式，照片大小不超过10M，宽高比例3:4；

③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人脸的水平转动角，倾斜角，俯仰角应在±10度之内。眼睛所在位置距离照片上边沿为图像高度的30%-50%之间。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唇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2/3；

④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⑤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⑥不得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⑦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PS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2）有效居民身份证

考生本人二代（或三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图片，jpg格式。正、反面两张分别上传，身份证边框需完整，字迹清晰，亮度均匀。

（3）考生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

拍摄时，需将考生本人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需可见、完整。jpg或jpeg格式，照片大小不超过10M。

（4）应届生、往届生相关材料

符合报考要求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须上传学生证封面及个人信

息页图片文件（所有信息在一个 jpg 文件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jpg 格式）。

符合报考要求的往届考生，须上传：

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在线验证报告》，或毕业证书（以硕士或者博士身份报考则提供硕士或者博士学位证书）照片；

②户口本首页（公安部门盖章页）及本人信息页照片（集体户口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首页须有户口单位盖章），也可提供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照片。所有照片均为 jpg 格式。

(5)《中国音乐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政治品德审查表》（详见附录）；

(6)《中国音乐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详见附录）；

(7)报考中国音乐理论研究院（音乐学系）部分研究方向考生、作曲系考生须提交《中国音乐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选考科目表》（详见附录）；

(8)《香港、澳门、台湾人士攻读中国高等学校（大陆、内地）硕士学位申请表》；

(9) 其他材料（均为 jpg 格式，照片大小不超过 2M）

①网报时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但在 2022 年 9 月 1 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供由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

的成绩单（盖章）及届时能够毕业的证明原件照片。

②网报时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其他类别考生，须在学信网申请电子认证或者现场认证，并上传认证报告照片。

③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导致的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除上传电子认证报告外，还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原件照片。

④在境外获得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照片，认证报告上的 12 位在线验证码或 7 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

⑤在校研究生须提供由研究生就读单位培养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原件照片。

4. 考生网上确认后，我校将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对考生报名信息 and 网上确认材料进行全面审查，确定考试资格。考生填报的报名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不得准予考试。

五、考试

（一）考生须在 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12 月 27 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二）初试日期：2021 年 12 月 25 日、26 日，初试地点：中国音乐学院。外语由教育部统一命题；业务课一（专业基础（一））和

业务课二（专业基础（二））由我校自主命题。

（三）我校根据教育部文件及国家艺术类总分、单科分数等相关要求确定复试名单，并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届时考生可登录网站查询初试结果及复试相关情况。

（四）进入复试的考生须在我校规定时间内登录复试报名网站，进行复试网上报名。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五）复试前我校将再次对考生信息进行核对，对不符合教育部相关规定者，不得参加复试。

（六）进入复试的考生须根据复试提交材料要求，自带所有材料参加复试。同等学力、跨专业报考人员进入复试后，须加试两门考试科目。考试科目、考试具体要求、考试参考书目、复试提交材料要求等内容详见附件。

（七）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六、录取

（一）根据我校最终公布的招生计划和考生初试、复试成绩，并结合思想政治表现、专业发展潜能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等多方面综合评定，择优录取。

（二）我校为第一志愿报考学校，不接受校外调剂。

七、学费、住宿及奖助学金

（一）学费：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8000 元/年，

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15000 元/年。

(二) 住宿：按招生当年国家核定的标准执行。

(三) 奖助学金：根据国家相关文件及我校管理规定执行。

八、其他

招生工作期间的政策和规定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及教育部最新文件执行。如遇上级部门政策调整，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在研究生院网站予以公布，请考生密切关注。

九、联系方式与申诉渠道

招生咨询电话：(010) 64887103（工作日：9:00 至 17:00）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翔路 1 号 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研究生院网址：<http://yjsy.ccmusic.edu.cn>

招生咨询电子邮箱：ccmyzb@ccmusic.edu.cn

监察举报受理电话：(010) 64887178

监察举报受理电子邮箱：jw64887386@163.com

中国音乐学院

2021 年 9 月